

南昌市残疾人康复与文化体育中心 2025 年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南昌市残疾人康复与文化体育中心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南昌市残疾人康复与文化体育中心 2025 年单位 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单位收入总表》
- 三、《单位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南昌市残疾人康复与文化体育中心 2025 年单位 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5 年单位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二、2025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南昌市残疾人康复与文化体育中心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南昌市残疾人康复与文化体育中心是南昌市残疾人联合会部门所属预算单位，主要职责是：负责残疾人康复的医疗、培训等服务保障工作；负责残疾人的辅助器具供应服务保障工作；承担全市残疾人体育、文艺集训和参赛服务；管理市级残疾人体育综合训练基地，组织开展残疾人群众性文化体育活动。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2025 年南昌市残疾人康复与文化体育中心内设股室 3 个，包括：办公室、康复辅具股、文化体育股。

编制人数小计 13 人，其中：全部补助事业编制 13 人。实有
人数 10 人，其中：在职人数小计 10 人，包括全部补助事业人员
10 人。

第二部分 南昌市残疾人康复与文化体育中心 2025 年单位预算表

(详见附表)

(注：①由于本说明中数据四舍五入原因，部分汇总数据与分项加总之和可能存在尾差；②表格详见附件，若其中某张表为空表或表中数据为 0，则说明没有相关收支预算安排。)

第三部分 南昌市残疾人康复与文化体育中心 2025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5 年单位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 收入预算情况

2025 年南昌市残疾人康复与文化体育中心收入预算总额为 292.64 万元，较上年减少 33.53 万元，下降 10.3%，主要原因是其他收入减少。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92.6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6.47 万元，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其他收入 0.0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50.0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未做其他收入预算。

(二) 支出预算情况

2025 年南昌市残疾人康复与文化体育中心支出预算总额为 292.64 万元，较上年减少 33.53 万元，下降 10.3%，主要原因是其他收入减少。其中：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210.8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33.53 万元，主要原因是其他收入减少；其中：工资福

利支出196.89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13.95万元；项目支出81.80万元，与上年保持一致；其中：商品和服务支出81.80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08.34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35.36万元，主要原因是其他收入减少；住房保障支出19.66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1.83万元，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196.89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20.14万元，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商品和服务支出95.75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53.67万元，主要原因是其他收入减少。

（三）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5年南昌市残疾人康复与文化体育中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292.64万元，较上年增加16.47万元，增长5.9%，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72.98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14.64万元，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住房保障支出19.66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1.83万元，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210.84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16.47万元，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其中：工资福利支出196.89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13.95万元；项目支出81.80万元，与上年保持一致；其中：商品和服务支出81.80万元。

（四）政府性基金情况

本单位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情况

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情况说明

本单位非行政参公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七）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2025年单位所属各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1.5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1.50万元。

（八）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7月31日，单位共有车辆2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实有数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实有数2辆。

2025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安排购置单位价值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为0。

（九）项目情况说明

1. 残疾人康复文化体育工作经费项目：

1) 项目概述：残疾人事业是社会主义事业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该项目主要目标为：一是按时按量发放康复文化体育工作人员工资，保证康复文化体育工作正常运转，提高康复文化体育工作人员对残疾人的服务水平，提升残疾人的幸福感；二是配合康复文化体育工作采购宣传用耗材，向人民群众宣传残疾预防康

复的重要性，营造残疾人文化体育浓厚氛围；加强保障辅具车运行，把康复知识、文化体育活动送到人民群众及残疾人身边，改善残疾人生活状况，提升残疾人获得感、幸福感。

2) 立项依据：南昌市残疾人康复与文化体育中心三定方案、《江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省残联等部门关于加快残疾人社会保障体系和服务体系建设实施意见的通知》（赣府厅发〔2010〕61号）。

3) 实施主体：南昌市残疾人康复与文化体育中心

4) 实施方案：2025年，中心将不断创新服务理念，完善服务方式，提升服务水平，着力满足残疾人康复、辅具、文化和体育等需求，在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中开创残疾人事业新局面。一是优化稳固康复文化体育工作人员队伍结构，保证康复文化体育工作正常运转，提高康复文化体育工作人员对残疾人的服务水平；二是以世界“孤独症日”全国“残疾预防日”等节日契机及2025年南昌市残疾人康复科普知识宣传教育活动，向群众积极宣传普及主要致残风险知识，增强公众残疾预防意识；三是依托“全国助残日”、“国际残疾人日”，开展丰富多彩的残疾人文化周系列活动，为康复机构在训儿童和广大残疾人创造更多展示自我、实现自我价值的机会，进一步丰富残疾人文化生活，提升精神文明层面获得感；四是依托“全国特奥日”、“残疾人健身周”等活动，组织开展形式多样的残疾人体育竞赛，鼓励和引导康复机构在训儿童和更多的残疾人积极参与体育健身，倡导健康

生活理念，弘扬残疾人坚韧不拔的精神，促进残疾人体育的普及和提高。预计在12月份之前完成，各相关工作根据单位实际进展执行。

5) 实施周期：202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6) 年度预算安排：81.80万元

7) 绩效目标和指标（见附件）

二、2025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5年南昌市残疾人康复与文化体育中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安排3.86万元。其中：

1. 因公出国（境）经费0.00万元，与上年保持一致。

2. 公务接待费0.00万元，比上年减少0.60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控公务接待支出。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86万元，比上年增加0.6万元。主要原因是保障公务用车运行。

4. 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与上年保持一致。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财政拨款：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残疾人事业方面的支出。

(三)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应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机关运行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